

上海社会科学院博士研究生入学 网络远程考试（初试）考场规则

本规则适用于上海社会科学院博士研究生入学网络远程考试（初试）及其他由研究生院组织的相关网络远程测试。下文所述的主机位设备为考生放在考试桌面上进行考试答题使用的带有外置摄像头的台式电脑或笔记本电脑。辅机位设备为对考生进行近景摄像监考用的无电话功能的可摄像和录音的电子设备。

1. 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在此过程中禁止考生录音、录像、录屏和直播，禁止泄露或公布考试相关信息。

2. 考生须在正式考试前，在 windows 操作系统下，下载并安装好“易考通”考试软件。

3. 除必须的考试用品：身份证、纸质准考证、黑色水笔和空白 A4 草稿纸三张（考试开始前所有纸张正反面均不得做任何标记），备用紧急联络智能手机一台（调至会议模式、屏幕向上放置在桌上）。考生的桌面上不可出现其他物品，否则按违反考场规则处理。

4. 考生应独自在安静、明亮的可以封闭的环境（场所）独立完成考试。考试期间不得有除考生外的其他人同时存在或进出，否则按违反考场规则处理。

5. 自觉服从考务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务人员指令。考生的辅机位设备应在每科考试开考前 50 分钟进入线上虚拟考场（鹰眼监考系统）。辅机位设备（应在考试期间保持网络连接，关闭通话和消息弹出等与考试无关的功能，保证音频和视频同时开启）。进入虚拟考场后，按照考务人员的指令，对考生所在考试环境进行检查，而后调整好辅机位设备放置的位置和角度。在完成相关证件的查验后，考生方可操作主机位设备进入“易考通”考试软件。

6. 考生全程不得遮盖面部及耳朵，不得佩戴帽子、墨镜、口罩等，不允许佩戴耳塞、耳机、耳饰，否则按违反考场规则处理。

7. 考生须主动配合监考员按要求使用辅机位设备完成所在环境（场所）的检查、监控设备的位置调试以及相关证件的查验。

8. 考生开考迟到 15 分钟以上者（以进入“易考通”软件考试界面为准），取消考试资格。

9. 开考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离开座位，考生须全程保持静默，不得响起手机铃声，不得故意发出物体碰撞声响。有问题可举手，在考务人员许可后

方可发声，若有违反，按违反考场规则处理。此外，考务人员不回答有关试题内容的任何问题。

10. 每科考试时间不超过 120 分钟，以系统设置为准不可提前交卷。考生不得未经监考员同意擅自退出“易考通”考试软件或“鹰眼”监考系统。若有违反，视为放弃考试，已做答案作废。“鹰眼”监考系统中因考生原因致使考生图像消失，同样视为放弃考试，已作答案作废。

11. 考试答题要求详见“易考通”考试软件的考生须知，考生应仔细阅读并确认，方可进入考题界面，在此不做累述。

12. 考生在考试前务必要对自己的考试用设备的性能、电池续航能力和网络状况等有充分的准备，所在场所突发断电、网络不稳定、视频中断等无法继续网络远程考试的情况，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3. 考试结束时间一到，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系统将自动进行“交卷”操作，交卷前，需要再次拍照核对身份，请保持原位并正面面对主机位设备的镜头，不要擅动，待考务人员发出离场指令后，方可在主机位设备上退出“易考通”软件，和在辅机位设备上离开“鹰眼”监考系统。

14. 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考务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违反诚信考试承诺行为的，监考员可立即勒令其终止答题，将其移除虚拟考场，取消考试成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15. 为了保证网络远程考试的公平公正，上海社会科学院对考试过程中的所有考生拥有全程录像、录音和拍照权。

16. 对未参加模拟测试的考生，如在正式考试时遇到各类问题无法解决，影响了考生本人的考试进程时，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2021 年 12 月 6 日